

中国人民大学2008年公共管理硕士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52/2021\\_2022\\_\\_E4\\_B8\\_AD\\_E5\\_9B\\_BD\\_E4\\_BA\\_BA\\_E6\\_c72\\_252162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52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4_BA_BA_E6_c72_252162.htm) 为适应我国公共管理现代化、科学化、专业化的要求，为政府部门及非政府公共机构培养德才兼备、学有专长、社会急需的高层次、复合型、应用型的专门人才，经教育部批准，我校2008年继续试行招收全日制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。2008年计划招收30人（含推荐免试生5人）。一、我校实行网上招生，招生信息均在网上发布 网上招生包括网上报名、网上下载《准考证》（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）、网上查询初试成绩、网上调剂录取等。我校硕士生招生信息均在网上发布，考生须随时登录研究生院网站查询有关通知。考生自行从研究生院网站下载《初试成绩通知》、《复试通知》等，我校不再给考生寄发书面通知。二、报考条件和基本要求 1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，品德良好，遵纪守法； 2、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（1）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；（2）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在职人员；（3）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经两年或两年以上（从大专毕业到2008年9月1日，下同）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，且符合以下具体要求的人员，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： 报名时外语应达到国家四级水平； 复试时加试两门所报考专业大学本科主干课程； 复试时提交相当于学士学位水平的论文（字数不少于1万字）或在报刊上发表的三篇文章。 3、掌握公共管理学科的基本理论和专门知识，具备从事公共管理与公共政

策分析的能力，比较熟练地掌握和运用一门外语，能够掌握和运用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；具有一定的计算机基础知识。

4、具有在公共管理部门社会实践的经历和经验，熟悉和适应实际工作要求。5、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，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；6、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者，须在报名前已获得本科毕业证书，方可报考；7、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，可以再次报考硕士生，但只能报考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的硕士生；8、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，报考委托培养和自筹经费的考生年龄不限；9、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。

三、报名时间及报名程序 考生均在教育部统一的网上报名系统网上报名，在北京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还须网上支付报名费，具体网上报名程序、网上报名时间详见教育部文件通知。

1、在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（1）电子照相：网上报名、网上支付报名费成功后，考生本人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（截至2008年硕士生入学考试日期仍有效的身份证、军官证）、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（应届本科生持学生证，要求每学期均注册）在教育部规定的报名时间（2007年11月10 - 14日）到我校电子照相。（2）下载《准考证》：请考生于考试前一个月（具体时间见研究生院网站通知）自行登录研究生院网站下载《准考证》，初试时凭网上下载的《准考证》和有效期内的身份证（或军官证）进入考场。规定时间内不下载《准考证》者，视为考生自动放弃考试。2、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（1）办理其他报名手续：网上报名成功后，考生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（截至2008年硕士生入学考试日期仍有效的身份证、军官证）、学历证书和学位证

书原件（应届本科生持学生证，要求每学期均注册）在教育部规定的报名时间（2007年11月10 - 14日）到当地省、市招生办指定的报名点办理其他报名手续。（2）《准考证》：在外地参加入学考试的考生《准考证》由我校公共管理学院于考试前20天寄出，请考生务必在网上报名时准确填写本人接收《准考证》的地址和邮编。

3、考生必须如实、准确提交报名信息，不得弄虚作假。一旦发现考生提交的报名信息不实，立即取消考生报考资格或录取资格，后果由考生本人自负。

四、考试方式：1、参加全国硕士生统一入学考试。2、初试后初选合格的考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复试。

五、初试科目：1、政治（满分100分）2、外国语（英、日、俄）（满分100分）3、公共管理综合知识（含数学、逻辑、管理学、中国历史）（满分300分）

六、初试日期：2008年1月（具体时间以教育部文件规定为准）

七、初试地点：北京考区：中国人民大学 外埠考区：在当地省、市招办指定的考点

八、复试与体检 我校于2008年3月在网上公布复试分数线及复试科目，考生在网上查询是否参加我校复试，并自行从网上下载《复试通知》，凭《复试通知》、《准考证》、有效期内的身份证、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到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参加复试。 我校实行差额复试。 复试时应提交下列材料：

1、大学课程学习成绩登记表或复印件（复印件需加盖出具单位章）；2、学历、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；3、同等学力考生还须提交：（1）国家外语水平考试证书（或成绩单）原件和复印件；（2）相当于学士学位水平的论文（字数不少于1万字）或在报刊上发表的三篇文章。 复试时参加我校统一组织的体检，体检医院为我校校医院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、

卫生部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修订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，体检不合格者我校不予录取。

九、录取 根据我校确定的录取标准，按照德智体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的原则进行录取。根据学校规定，被录取的考生必须同我校签定协议书（定向培养、委托培养考生及所在工作单位须同我校签定协议书），按规定交纳培养费。《协议书》由我校委托公共管理学院签发给考生。

十、调剂录取

- 1、未报考本专业的考生不得调入本专业；
- 2、报考本专业但未被我校录取的考生，政治、外语均合格且 公共管理综合成绩达到我校规定的分数要求者，可向校内公共管理一级学科调剂； 公共管理综合成绩达到教育部规定的分数要求者，可向外校公共管理一级学科调剂；

十一、学习方式及年限 学习方式为全日制；学习年限3年，其中在校学习时间为2年，到公共管理部门社会实践为1年。培养方式按照我校2008级公共管理硕士（全日制）专业培养方案执行。

十二、学位授予 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培养方案的规定内容，按照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和学位授予的相关规定，符合条件的，颁发相应的学历证书，并被授予硕士学位。

十三、关于毕业生就业 非定向、自筹经费硕士毕业生可按国家有关规定就业，我校不负责定向培养、委托培养硕士生的毕业派遣等相关事宜。若报考公务员，还须参加人事部统一组织的公务员考试。

十四、我校不举办考研辅导班。

研究生院网站：[pgs.ruc.edu.cn](http://pgs.ruc.edu.cn) 研招办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：100872 研招办电话：010-62515340 中国人民大学查号台：010-62511301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